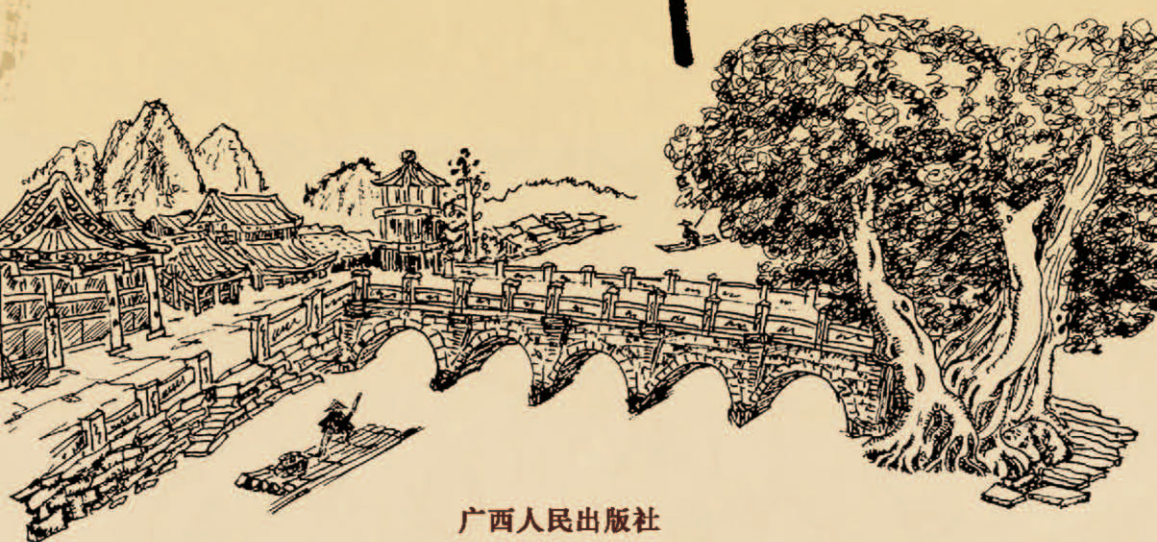


长篇小说

泗水年梦

向志文 罗南◎著



广西人民出版社

洒水年华



向志文 罗南◎著

广西人民出版社





谨以此书

献给我们的家乡父老

献给每一位心中有爱的人

献给凌云这片养育我们的土地

序

与其说《泗水年华》是一部长篇小说，不如说它是一幅清末古凌云流动的水墨画。翻开厚厚的史册，凌云另有一个更悠久的历史名字——泗城。它因澄碧、龙洲、龙溪、西溪河从三面汇入县城而得名。

作为历代州、府、县建制之地，它曾创下许多辉煌。这座蛰伏在桂西旌甌里的小城主辖的泗城州曾是明代广西最大的直隶州，用当时岑云汉的话说，泗城是“四山高耸，一水中流，是为泗中形胜；百粤推尊，两江上郡，长承天上恩波”。后来泗城州升为泗城府，泗城府置凌云县，泗城便府县同城。

沧海桑田，这里发生过许许多多故事。

《泗水年华》取材于在桂西流传很广、被人喻为南国版“梁山伯与祝英台”的凌云县博物馆馆藏《逝水年华去不回》墓碑诗故事。两位作者独具匠心，对故事进行挖掘拓展，将凌云独具特色的历史文化和绚烂多彩、妖娆多姿的风土人情以及地域产物糅合在一起，以一段纯洁凄美的爱情故事为线，向读者展示一个美丽神奇的凌云。

小说从两个同年同月同日生的姨表兄弟起笔，揭开清末泗城府重重帷幕的一角。岑氏后裔风流才子一祖，古灵精怪的“茶仙”素素，泗城府最漂亮最贤良的女子娟尼，倔强钟情的贡茶商之子朱文璋，蓝靛瑶百岁茶翁盘根；水源洞，凤凰泉，老街，文庙，崖刻，玉兰树，煮云居……古城风貌、土府遗韵、平民市井、风土逸事、纯情真爱，水乳交融于人物命运之中。优雅的风土人情，古典的干净爱情，将茶乡凌云的古老文化艺术编织成了泗城古府美妙的故事。

这是对一座小山城悠久历史痕迹的梳理，对古府、对传统文化的纠结，忧郁的爱与无尽怀恋，令读者屏息而读，感慨歆歆。

《泗水年华》是茶乡美妙文学，泗城古今乐曲！

是为序。

李祚标
2010年11月于凌云

目 录

第一章

- 1. 青龙白虎.....1
- 2. 五年后.....4

第二章

- 3. 一个关于桃花的梦.....5
- 4. 泗城府.....9
- 5. 煮云居.....15
- 6. 缠脚.....19
- 7. 云峰书院.....25
- 8. 朵依和朵佻.....31
- 9. 泗城府的年.....38
- 10. 猪啊猪，跟我回家去啰.....47

第三章

- 11. 暴雨.....53
- 12. 卜妗.....60
- 13. 朱府和岑府.....63
- 14. 瘟疫.....69
- 15. 皈乐坡.....72
- 16. 庙会.....75

第四章

- 17. 茶.....82
- 18. 青龙山.....87
- 19. 问泉.....99

第五章

- 20. 一祖的天.....110
- 21. 勒甲.....128
- 22. 圣水浴.....141
- 23. 祖迹.....151

第六章

- 24. 那巴歌圩.....165
- 25. 娟尼的心事.....174
- 26. 蓝靛节.....179

27. 素素和一祖·····	192
28. 开心泡泡·····	196
29. 素素的秘密·····	200
30. 一出戏·····	208

第七章

31. 斗茶·····	218
32. 遇·····	231
33. 素素·····	243
34. 娟尼·····	246
35. 解元归来·····	250
36. 素素和娟尼·····	253
37. 庆宴·····	258
38. 另一半曲子·····	268
39. 一祖的婚礼·····	275
40. 空房·····	288

第八章

41. 前世今生·····	294
42. 素素的白天和黑夜·····	303
43. 卜妗·····	315
44. 一祖·····	319
45. 朱文璋的婚礼·····	330
46. 还是茶·····	340

第九章

47. 西洋传教士·····	345
48. 从京城来的消息·····	351
49. 一梦醒来·····	355
50. 素素的婚礼·····	369

第十章

51. 逝水年华去不回·····	381
52. 梦里梦外·····	398
53. 后来的后来·····	403

第一章

1. 青龙白虎

娅囊领着两个小厮正往前赶路，突然听到身后一阵马蹄声。扭头一看，包蛮骑着枣红马飞快地冲上前来。三人连忙闪过一旁，一个趔趄，小厮挂在担子上的鸡笼滚落在地，大公鸡惊吓得扇着翅膀扑棱棱尖叫，在窄小的笼子里挣扎。

“娅囊，你们这是上哪儿去呀？”包蛮勒住马，扭头望着娅囊问。

“嚇！死包蛮！鬼打的，找魂啊？吓跑了我的大公鸡你赔不起！”

“嚇！你这公鸡是金子做的呀？”

“和金子差不多了！这可是我们家太太的报喜鸡！”娅囊从地上拾起鸡笼，仔细察看笼里的公鸡，见它毫发无损，才松了一口气。她看到笼口贴着的表示喜庆的红纸沾了黄泥便细心地用手指头掉了掉。

“报喜鸡？这么说，朱太太也生了？”包蛮看着大公鸡问。

娅囊听到“也”字，敏感地看了包蛮一眼。见他马屁股后还跟着两个挑着担子的小厮，担子两头封盖完好的竹箩上各贴着一块棱形的醒目喜庆的大红纸。便狐疑地问：“难道岑太太也生了？”

“生了！辰时生的，一个白白胖胖的少爷哩！”包蛮抑制不住心里的得意，笑声多跑出了几串来。

“我们家太太寅时也生了一个白白胖胖的少爷哦！”娅囊瞟了包蛮一眼，得意洋洋地接着说：“今天早上，天还没亮，我们家老爷看见后龙山顶撕开一道白光，一只吊睛白额虎踩着红云从

天上飞下来，落到太太的房间里不见了，两下子，我们家的少爷就哇哇哇地出来了，嘿，小少爷那个嗓门啊，那才叫一个响亮！”

包蛮斜了姬囊一眼，心想这女人又信口胡扯了。还白虎呢，那我们家少爷岂不是青龙了？这样想着，嘴角便不屑地往下拉了一下。不想这个动作却被姬囊看见，她白了包蛮一眼，说：“我们家少爷就是天上白虎神投胎的！哪个？不信啊？”

包蛮忍着笑，说：“信信信！告诉你，今天早上，天刚刚亮的时候，我们家太太看见一条青龙从迎晖山那边飞下来，一下钻进她蚊帐里，她肚子一痛，两下子，少爷就出生了！”

姬囊见包蛮学她说话，不满地把嘴一撇，觉得懒得和包蛮这样的人胡搅蛮缠，便缄口不再理会他。她在心里掐指默默算了算，又得意起来：

“哈哈，包蛮，那我们家少爷比你们家少爷大一个时辰咯？”

“是是是，你们家少爷比我们家少爷大一个时辰！”包蛮说着，扬鞭在马屁股上用力地拍了一下，率先往西秀路跑去，两个小厮见状，立即挑着担子疾步跟在后面。姬囊又撇了撇嘴，冲着他们的背影喊：“喂——，跑得再快也没用，反正你们家少爷比我们家少爷小一个时辰！”

回答她的是包蛮那一长串得意的笑声。三人的影儿在姬囊前面晃了几晃，拐了个弯就不见踪影了。姬囊踮起脚尖伸长脖子往前看，心里不觉有些急了，她把气撒在小厮头上，怪他们腿脚太慢，让包蛮又抢了个先。

今天是个好日子，怎么能落在包蛮的后面呢？

姬囊仁上气不接下气地赶到西秀堡黄府的时候，包蛮仁早安然地坐在客厅里喝茶了。他带来的竹箩里的东西现在已取出来，摆在神台下的八仙桌上，分别是一大块割得四四方方的熟猪肉、一只肥熟鸡和一包五色糯米饭。姬囊还没来得及开口说话，黄老

太太的脸早已笑成了一朵花，她拍拍包蛮身旁的座位说：“来来，娅囊快坐下来喝口茶，看你，跑得汗水都飙出来了！”

娅囊看到小方桌上除了包蛮三人跟前的茶杯，另外空着的三个位置上还摆着三杯冒着热气的茶，就知道包蛮把她来的消息告诉黄老太太了。娅囊不满地看了看包蛮，见他咧着嘴朝她笑，便恨恨地瞪了他一眼。

“恭喜老太太，贺喜老太太，我们家太太今天寅时得了一个白白胖胖的少爷！”娅囊让小厮放下担子，解下绑在担头的鸡笼和果饼，双脚并拢，立正，微侧着身向黄老太太道了个万福，赶着把喜讯告诉她。

“包蛮都告诉我啦！娅囊，劳烦你了！”黄老太太喜滋滋地把娅囊带来的鸡笼放到神台下，果饼之类的就挨着包蛮拿来的，一起摆到八仙桌上。黄老太太的两个女儿朵依、朵伍分别嫁到汉族的朱家和壮族的岑家，因此，她们生子报喜的礼节礼品也各不相同。

“来来，娅囊，快坐下来喝茶！你们俩也一起坐下来喝茶！”黄老太太摆好大女儿的报喜礼又忙着招呼娅囊和两个小厮坐下喝茶，自己也挨着娅囊的旁边坐下。她乐呵呵的嘴从包蛮进家门的那一刻起就一直没能合拢。

知道自己带来的喜讯也被包蛮替代，提前告诉黄老太太了，娅囊心里有点气恼。她往小方桌旁看，只见靠着墙边的小方桌上放着两把用红绳绑扎好的姜和两壶酒，便知道黄老太太不但知道了喜讯，就连两个女儿的回礼她都准备好了。

“这下好了，望了这些年，总不见一个外孙。老天，今天一下就给我送来了两个！”黄老太太抚胸独自喟叹了一番。她乐滋滋地说：“我就说呢，这几夜连连做梦，老梦见一只白虎和一条青龙在迎晖山和后龙山上飞来飞去，一下下，青龙飞进正北街朵依家不见了，一下下，白虎也钻到中府街朵伍家不见了。我还说怪咧，原来是我那两个小外孙来了啊！”

“老太太，青龙飞进朱家了吗？”娅囊听得困惑了，“可是

我们家老爷说，他看到的是白虎啊！”

“是白虎吗？哦哦，可能是我看错了，不是青龙是白虎。”黄老太太认真想了想，拍拍脑袋肯定地说：“对对，白虎飞进朵依家，青龙飞进朵伍家了！”末了，她又自言自语地补充了一句：“岑家以前是泗城府的土司，土司就是土皇帝嘛，青龙当然是飞进他们家了。”

见黄老太太认同自己的话，娅囊又得意地瞟了包蛮一眼。包蛮见两个女人又扯上什么青龙白虎了，心里不禁觉得好笑，他不敢在黄老太太面前表现出来，便低头大口喝茶，把心头的笑意全部化在茶水里。

当然，包蛮不会料到，女人的嘴就是那么神奇，从她们嘴里说出来的话，只消在外头转了几转，就会转得满城皆知。更令人叫绝的是，这些话传到后面，就不再是话了，而成了人人相信的铁板钉钉的事实，就连最初传话的人也忘了这些话其实是从她们嘴里流出去的。

不管怎么说，现在，泗城府每个人都相信，贡茶商朱府和土司之后岑府两家同年同月同日出生的少爷就是天上的青龙白虎神托胎投生的。

2. 五年后

当朵依和朵伍的月子变成了日子，五年就这么过去了。

所有的故事都是在五年后拉开的序幕。

第二章

3. 一个关于桃花的梦

果然，爬完五十二级石阶后，杨怀忠就看到一个用青石条砌成的窄小的门，这就是朝阳关。按一路打听到的说法，过了朝阳关，泗城府府城就在眼前了。

杨怀忠长长地舒了一口气，硬撑了两百多个日日夜夜的体力像猛然被戳破的气球，一下子跑光了气，变成一具干瘪皱软的外壳。他一跨过石门，就顺势靠着石阶坐下，摊手摊脚地半躺在那里。三岁多的素素爬过来靠在杨怀忠的怀里，眨巴着眼安静地看着自己的爹爹。已进入腊月，虽然正午的阳光很耀眼，可山风袭来时还是让人忍不住打哆嗦。杨怀忠搂过素素，把她往腋下紧了紧，闭眼依旧半躺在石门槛上一动不动。

朝阳关不时有风飕飕吹过，枯枝败叶在杨怀忠耳旁刷刷刷剧烈地摇响。杨怀忠已不再去想到了府城后能不能找到朱洪昌，也不去找找不到朱洪昌他们父女俩怎么着落。杨怀忠现在只想睡，好好的，放手放脚地睡上一觉。

从四川走到泗城，他已经长途跋涉了大半年。从四川出来时他还有一匹马，一些行李，可还没等他走出四川地界，马和行李就全被抢光了。有什么办法呢？大灾年到处是兵荒马乱，四处逃荒饿疯了的人趁乱抢劫，散兵游勇更是霸山成匪，能保住性命就已经是万幸了。

折财免灾，财去人安乐，无奈时杨怀忠是这么想的。没有了马和行李，一大一小两个衣衫褴褛，蓬头垢面的人倒省去了很多担忧和麻烦，可就苦了这两条腿和年幼的素素了。

睡意蒙眬中，杨怀忠看见一个高条条的人影背对着阳光立在他面前。杨怀忠揉揉眼睛，定了好一会儿神才看清那人影原来是

一个瘦得出奇的老和尚。老和尚没看杨怀忠，他的视线停留在素素的脸上，而素素正用她那双黑汪汪的大眼睛安静地迎视着老和尚的目光。

素素一点儿也不怯生，她神态恬静平和。

“阿弥陀佛。”老和尚双掌合十，他把视线从素素脸上移开投向杨怀忠，道，“施主，山上寒露重，你还是快带孩子进城吧。”

说罢，和尚不再多语，他转身沿着向上蜿蜒盘缠的石台阶，一级一级，缓步向山上走去。

杨怀忠起身往四周一看，这才发现天色已晚，已然临近黄昏。气温比正午的时候要冷多了。他伸手拉起素素，父女俩慢慢朝城里的方向走去。这时候，从山顶的云台寺里传来几声洪亮浑厚的钟声，在寂静的山谷里回荡，这让杨怀忠又想起刚才那老和尚来。他想那和尚定是山顶寺里的，那和尚瘦得离奇，可却精神矍铄目光坚定，像是有些道行。他看素素时的眼神让人好生奇怪。难道他已经看出素素三岁多了还不会说话吗？他是不是在暗示这孩子是哑巴，一辈子都不会说话了？

杨怀忠想着，刚刚松弛下来的心情又沉重起来。

素素仰脸看杨怀忠，咯咯地笑，亮晶晶的两只大眼睛弯成了两弯小月牙。杨怀忠低头看女儿，素素的笑声让他感觉到心里暖融融的。他怜爱地拍拍她的小脑袋瓜，这些日子来，如果没有素素陪着，这一路的跋山涉水，忍饥挨饿，他真怀疑自己能不能坚持走到泗城府。唉，这可怜的孩子，小小的年纪就没了娘，要是她真的一辈子都不会说话成了哑巴可如何是好啊？

想到素素的娘，杨怀忠不禁有些伤感。

几年前的那个秋天，杨怀忠要到成都府赶考。自从二十六岁考中秀才后他连续参加两次乡试，结果都落第了。这是第三次。杨怀忠对身怀六甲的妻子说，倘若这次再不中，以后就做个教书先生好了。妻子一手反搭在腰上一手托着凸出来的大肚子，望着丈夫细声慢气地说，再去试试吧，幸许这次就能中了呢。接连两次落第，杨怀忠已心灰意懒，他只想留在乡间做个教书先生。可他不能拂妻子

的意，因为那也是父亲在世时的夙愿。

刚进入秋天，妻子就已经收拾好包袱催他上路了。他想那就再试试吧，这次再考不中也该彻底死心了，也许命中注定他就应该是个教书先生而妻子本该是个秀才太太吧。

果然又落第了。

当杨怀忠在张贴的榜上寻不到自己的名字时，一直悬着的心反而一下子落地了。他想，这下好了，从此后就可以安心地留在乡间做个教书先生过平静的日子了。算算日期，妻子也该生了。是男孩还是女孩呢？杨怀忠打心眼儿里希望是个男孩，他想要是生个儿子也能对祖宗有个交代了，就算自己考不中举人，杨家先祖看在孙子的面上应该不会太怪罪他吧？杨怀忠二十岁娶妻，结婚十几年了妻子一直不开怀，常言道：不孝有三，无后为大，杨怀忠一直为自己没有子嗣而深感愧对祖宗。好在老天开眼，妻子的肚皮终于凸起来了。

妻子是八月十五那晚分娩的，是个女孩。杨怀忠从成都府回到家时女儿已经几个月大了。杨怀忠第一眼看见这个孩子就喜欢上了她，或许是她太爱笑了，也或许是他三十五岁才当爹心情特别激动的缘故吧，总之，杨怀忠忘了自己曾经那么希望妻子生下的是个儿子。

妻子还包着头巾躺在床上，面色苍白。妻子说，临产那晚，她做了个梦，梦里全是桃花，开得很红很艳的桃花，每一朵都有碗口粗。她站在桃树下，一朵最红最艳的桃花从枝头落下不偏不倚地砸在她凸起来的肚子上。她在痛中醒了过来，原来是要分娩了。这痛一直持续了三天三夜，接生婆都已打算放弃这个孩子了，不曾想，这孩子却又奇迹般降生了。

八月应该是桂花啊，怎么会是桃花呢？妻子一直想不明白。为什么还红艳得这般出奇？而且为什么别的日子不出生，拼命拖了三天三夜，偏偏在八月十五月亮最圆的那晚才出生呢？不管怎么样，她都觉得这孩子来得有些蹊跷，这不，丈夫又落第了，而且，现在已经进入冬月，可她身上的恶露还源源不断地流出来。这孩子怕是

来讨债的了。

杨怀忠可不像妻子那样想，他觉得这个桃花梦很吉祥。《诗经·国风·周南》里有诗曰：“桃之夭夭，灼灼其华。之子于归，宜其室家。”他给女儿取名桃灼，意指女儿像桃花般美丽。可妻子不同意，她说这孩子生来就太艳，可不敢再取这么个明艳的名字，女孩太明艳是会招天妒的，还是素一点的好，素一点兴许就能瞒住天眼不会为难这个孩子了。于是，素素就取代了桃灼。

自孩子出世后，妻子就一天天地消瘦下去。身上的恶露一直不断，到后来，恶露的颜色越来越深气味也越来越重。请郎中抓了很多次药都无济于事。跟妻子相反，素素却越长越明丽，真像梦里的桃花一样，明丽得出奇。其实这孩子也没有什么与别的孩子不同的，就是特别爱笑。一般来说，没满月的婴儿在夜间都会哭腾那么几次，可素素不哭，她笑，咧着小嘴儿让两只亮晶晶的大眼睛笑成两弯月牙。

半年后，不断消瘦下去的妻子像枯败的花朵终于在一天夜里凋零了。半岁大的素素就成了没娘的孩子。

杨怀忠以为自己就这样一辈子留在四川乡间做个教书先生拉扯大素素了，没想到一场洪水让他们父女俩的命运来了一次大改写。

刚进入五月，老天一反常态疯了似的不停不断下起大雨来。不久，洪水暴发，桥梁毁断，房屋倒塌，山体滑坡，漫漫黄水汪洋成片，整个村子被淹没在洪水中。杨怀忠背着素素跟随村民逃出村庄，他发现，一路上到处都是逃荒的人。

杨怀忠心里一片茫然，不知该往哪里去。他突然想起小时候最要好的玩伴——朱伯伯的儿子朱洪昌来。

朱杨两家是世交，祖上都以制茶为生。朱洪昌和杨怀忠同岁，两人同在一家私塾念书。朱洪昌喜欢制茶不喜欢念书而杨怀忠喜欢念书不喜欢制茶，这并不妨碍两人的友谊，用两家大人的话来说，这两个孩子好得同穿一条裤子。同治末年，朱家举家迁往广西，听说在泗城府府城开了一家茶楼，这以后，两家便断了音信。

这其间，杨家经历了父逝，败落。

现在杨怀忠决定去泗城府碰碰运气。他把逃难匆忙带出来的积蓄买了一匹马，带着素素往广西泗城府方向奔去。

4. 泗城府

杨怀忠要去的泗城府府城是一座小山城，城的四周环绕着巍巍青山，四条大小溪流汇入城中，聚成一条清亮剔透的河流滔滔荡荡地从城中穿过。

进入挹翠门，杨怀忠牵着素素的手走在铺着尺余宽的双行青石板路上，街两旁是人家户，几乎每一户人家的门前都是一幅相同的场景：包着帕子的汉子排坐在门前石条上，互相传递着水烟筒咕噜咕噜地吸着烟，几个穿着黑斜襟上衣脚蹬绣花鞋的妇女则围坐在火笼旁纳鞋底。男人聊男人的，女人聊女人的，说说笑笑，互不干扰。

杨怀忠从第一户人家门前走过又从第二户人家门前走过，每路过一户人家门前他都想停下来打听一下朱洪昌的消息，可他见他们谈兴盎然的样子，滑到嘴边的问话几次都被压了下去。他不是胆怯，而是他觉得每一拨人的话都排得满满当当的，他的问话根本找不到缝隙插进去。

杨怀忠在大街上转了转，这里的每一条街道都铺着双轨青石板路，光凭那青石板磨损成两条石槽的痕迹就能看出，那上面至少已历经几百年的人足马蹄的踩踏打磨。沿街而居的每一户人家门前都用石条镶成一尺来宽的沟。沟里流淌的是和穿城而过的河流一样清亮剔透的水。不时有人从屋里走出来，蹲在沟前淘米洗菜。

已是掌灯时分，杨怀忠走到一座石桥旁，只见桥头右方镌刻“镜澄桥”三个字，两棵茂盛的大榕树一左一右护卫着，一个古峻的老者背着鱼篓正从榕树下钻出来。杨怀忠连忙喊住他：“老伯！”

老者回头一望，不说话，等着杨怀忠说出下一句。

杨怀忠说：“问哈，你晓得卖茶的朱洪昌吗？”

“朱洪昌？”老者指了指河对岸，说，“喏，那就是朱老爷的茶楼！他家在正北街，过了这桥，往前左拐就到了。”

原以为还要费上好多口舌才会问清楚，没想到原来竟是这么容易。

后来，杨怀忠才知道，其实，朱洪昌在泗城府很有名，在府城街头随便找一个人问都能问得到。

朱府大门前种有两株高大的白玉兰树。在大门飞翘伸延出来的檐廊下挂着的两盏大红灯笼映照下，树的影子婆婆娑娑，一半优雅地洒落在宽阔平整的泥地上，另一半曲折成有趣的样子投落在紧闭的大门上，整个朱府浸在一片幽静和安祥中。

杨怀忠上前敲开门，报出自己姓名和来处，一个下人便跑进去传话。不久，朱洪昌连同太太就从里面疾步迎了出来。朱洪昌身材瘦小面色黝黑，他穿着一件淡紫色的长袍，外套一件加厚的蓝绸短褂。得体的衣着，让人忽略了他身材的瘦小和面容的黝黑。他的太太朵依与他正好相反，体态丰腴，一张圆脸笑意盈盈，很温婉贤淑的样子。朵依与朱洪昌年纪相仿，也是三十来岁，她上身穿着斜襟蓝干衣，领窝至右腋下的衣襟、两袖上都镶有几道色泽鲜艳的宽幅滚条。下身是长至脚踝的长褶裙，脚上则穿着一双做工精细的圆口绣花鞋。朵依绾着的发髻、耳垂、颈脖和双腕上都佩戴有银饰，莲足微动时便环佩相击，叮当轻响。一看这穿着就知道朵依是泗城本土的壮族人。

朱家的宅第气势和夫妻俩的穿戴让杨怀忠犹豫起来。他扫了一眼自己和素素蓬头垢面的样子，心里有些后悔就这么冒冒失失地来找朱洪昌。二十年的时间能改变很多事情，就算是两小无猜，谁又能担保在贫与富之间两人曾经的友谊不会发生变化呢？

没见到朱洪昌之前，朱洪昌在杨怀忠心里还是小时候那个胖手胖脚，一听到读书就头痛的顽皮小子。可现在，站在他面前的却是这么一个陌生但显然是生活过得很富足安逸的中年人。

对视了片刻，朱洪昌张开双臂奔过来拥抱住杨怀忠。他用力拍打着杨怀忠的背，不相信地大声叫喊：“怀忠，真是怀忠！你哪个